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林长青不属于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林长青本次被冻结的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较低，不会影响公司股份的稳定。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具体情况

公司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送的股东名册，获悉公司股东林长青所持公司 580,653 股股份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形，经向股东征询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1、被冻结股份的基本情况

被冻结人：林长青

冻结申请人：徐琰

冻结机关：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冻结期限：2024 年 5 月 28 日至 2027 年 5 月 27 日

被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流通股：否

本次被冻结股份数量：580,653 股

林长青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5,473,65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06%。本

次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43%。本次冻结后，林长青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871,69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5.9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65%。

2、本次被司法冻结的原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获取与上述司法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暂无法获悉林长青先生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具体原因和详细内容。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状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林长青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林长青本次被冻结的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较低，不会影响公司股份的稳定。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5 日